

马尾安全生产信息

(第5期)

福州市马尾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5月28日

福州市马尾区2025年4月份生产安全事故情况统计分析

一、事故总体情况

(一) 4月份全区各类事故情况

4月份，全区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事故起数同比持平；未造成人员死亡，死亡人数同比持平；未造成经济损失，同比持平。

(二) 1-4月全区各类事故情况

1-4月份，全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起，事故起数同比减少2起，下降66.7%；事故未造成人员死亡，死亡人数同比减少2人，下降100%；未造成经济损失，同比减少5.06万，下降100%。具体分析如下：

1.未发生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事故起数同比减少2起，

下降 100%；无人员死亡，死亡人数同比减少 1 人，下降 100%；无经济损失，同比减少 0.06 万，下降 100%。

2.发生铁路运输事故 1 起，事故起数同比增加 1 起，上升 100%；事故未造成人员死亡，死亡人数同比持平；未造成经济损失，同比持平。

3.未发生高速公路事故，事故起数同比减少 1 起，下降 100%；无人员死亡，死亡人数同比减少 1 人；无经济损失，同比减少 5 万，下降 100%。

商贸制造业、农林牧渔业、建筑业、消防安全、水上交通等领域均未发生事故。

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情况通报

（一）行动开展情况

根据国务院、省、市安委会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全区从 2024 年 4 月初开始，全面部署并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自行动开展以来：

1.区党政负责同志研究安全生产工作 39 次（其中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专题研究 20 次），党政负责同志现场督查 35 次（其中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现场督查 24 次）。

2.各安委会成员单位开展针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 117 场次，3709 人次；重大事故隐患标准提升行动宣贯 64 场次，1611 人次；“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安全宣传 17349 人次；部门排查生产经营单位 6528 家，发现重大事故隐患 78 条，已整改完成 77 条，其中企业自查发现 22 条，部门检查发现 56 条；行政处罚 314 次，行政处罚金额 290.877 万元；责令停产停

业整顿 2 家，曝光、约谈、联合惩戒 2 家，公布典型执法案例 2 个；基层安全执法人员能力培训 75 场次，2066 人次；各部门治本攻坚行动投入 702.4 万元（详见附件 1）。

3.辖区内企业主要负责人带队检查企业 1560 家，开展针对企业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 7893 人次。按要求开展应急逃生演练的企业 151 家，总共开展 217 次。已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企业 47 家。企业治本攻坚行动投入 1645.8695 万元。

（二）存在的问题和工作建议

根据要求，6 月 30 日前需完成所有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内部报告制度建立。由于该项工作我区部分行业领域进度偏慢，请相关部门加快工作推进，按时完成该项工作（详见附件 2）。

三、下一步重点工作安排

（一）做好端午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

端午假期出行及民俗活动增多，汛期降雨、极端天气等各类风险隐患叠加。各级各部门提高思想认识，筑牢安全防线，要聚焦节日特点和辖区实际，切实抓好道路交通、水上交通、文化旅游、建筑施工、消防安全、工贸、危险化学品、城镇燃气和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工作。各镇街要加强水上龙舟、民俗活动等活动的安全监管。要摸底属地各种民俗活动、人员聚集情况，根据天气预警和现场条件提前做好综合研判，应停尽停。要持续盯紧重点区域、重点部位、重点路段，完善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

（二）做好高考期间安全生产工作

2025 年高考即将来临，各有关单位要结合本地区、本行业

实际，周密部署高考期间安全生产、应急保障等工作，对考点周边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整治，重点围绕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城镇燃气、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周密部署高考期间安全生产、应急保障等工作，加强高考期间用火、用电、用气管理，维护考点学校及周边安全稳定。

（三）深入开展 2025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

今年 6 月是第 24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是“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按照国务院、省、市安委办《关于开展 2025 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部署要求，我区将结合实际，积极推动“安全生产月”活动深入开展。以线上线下活动相结合的形式，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持续开展“查找身边安全隐患”系列活动；广泛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应急科普等安全宣教系列活动；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等系列活动，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不断增强公众风险防范、安全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努力提高全民安全素质和社会整体安全水平。

（四）强化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治理

要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一件事”全链条安全整治，落实九小场所消防“七必查”要求，对相关场所开展排查整治。继续扎实推进电动自行车、建筑保温材料、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拆窗破网”等整治行动。持续深化城镇燃气整治，紧盯餐饮经营场所强化非法违法行为查处。严格重大建筑施工项目安全把关，严禁在恶劣天气下开展吊装、

高空等作业。落实休渔期“船回港、人上岸、网入库”要求。要加强各类极端天气和自然灾害的预测预报预警预备，切实做好强降雨等极端天气防范工作。

（五）全面做好我区强降雨防范工作

当前正值“龙舟水”多降水期，新一轮强降雨与前期降雨区域高度重叠，各有关部门要做好监测预警。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各有关部门、镇街要立即组织人员重点针对水库山塘、地质灾害隐患点、高陡边坡、城市内涝点、施工工地工棚、沿海景区等重点区域和人员密集等区域，加强巡查排查、除险加固，落实好应急防范措施；各有关部门、镇街要严格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按照省防指《加强防汛高级别预警防范应对工作若干措施》要求确保各级责任人在岗在位，及时准确上报汛情、险情。同时，做好盘查应急救援物资，有针对性预置应急力量。

- 附件：1.马尾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进展情况调度表
- 2.马尾区生产经营单位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工作落实情况推进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马尾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4-2026) 进展情况调度表

部门	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体系提升行动	部门检查生产经营单位数量	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和整改情况	
			合计	已完成整改情况
安委办（代各镇街填报）	0	1157	0	0
应急管理局	26	535	9	9
住建局	4	1	7	7
教育局	1	490	11	11
工信局	12	200	2	2
公安局	0	0	0	0
民政局	0	28	24	24
资规局	0	628	0	0
生态环境局	0	0	0	0
交通局	11	177	1	1
农业农村局	6	38	2	2
商务局	1	425	0	0
文旅局	0	347	1	0
卫健局	0	43	3	3
国资中心	0	0	0	0

市场监督管理局	2	217	4	4
气象局	0	0	0	0
发改局	0	5	0	0
城管局	0	699	0	0
民宗局	0	0	0	0
马江海事处	0	690	8	8
消防救援大队	1	747	2	2
交警大队	0	101	4	4
福州港中心直属分中心	0	0	0	0
合计	64	6528	78	77

附件 2

马尾区生产经营单位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工作落实情况推进表

序号	类别	重点行业生产经营单位数量	建立机制企业数量	完成率
1	煤矿	0	0	0
2	非煤矿山	0	0	0
3	石油天然气开采	0	0	0
4	化工（含石油化工）	0	0	0
5	医药	9	9	100%
6	危险化学品	84	13	15%
7	烟花爆竹	13	0	0
8	道路	202	1	0.5%
9	铁路	0	0	0
10	民航	0	0	0
11	水上交通运输	0	0	0
12	城市轨道交通	0	0	0

13	小计	202	1	0.5%
14	建筑施工（含隧道施工）	38	38	100%
15	民用爆炸物品	0	0	0
16	燃气	4	4	100%
17	冶金	0	0	0
18	有色	2	1	50%
19	建材	13	0	0
20	机械	4	0	0
21	轻工	64	3	5%
22	纺织	2	0	0
23	烟草	0	0	0
24	商贸	24	0	0
25	小计	109	4	4%
26	渔业船舶	2	2	100%
27	电力	0	0	0
28	其他	12	3	25%
合计		473	74	16%

发送：市安办，区委常委、管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区政府安委会成员单位，区委办、人大办、管政办、政协办，区纪委办、效能办。存档。
